

2024 年度
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城市管理和城市综合执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市管理和城市综合执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有关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我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的具体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组织实施城区内的城市管理和城市综合执法活动；协调相关部门的城市管理工作，督促检查城市管理工作落实情况。

（三）负责城区内环境卫生管理，制定市区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对环境卫生基础设施进行建设、管理和维护，并对城区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导。

（四）负责城区内广场、公共停车场、路灯等市政公用设施的管理工作；负责城市亮化管理工作。

（五）负责城区内户外广告、门头牌匾以及城市建筑物、构筑物和沿街标志的容貌管理工作。（六）负责对城区夜间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的审批管理工作。

（七）负责城区内城市洗车场（点）的监督管理。

（八）负责城区内临时使用（占用）城市道路的审批。

（九）负责城区内城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和建筑垃圾（渣土）的收集、清运、处置和管理。（十）负责城区内园林绿化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园林绿化的法律、法规及规章；负责制定全市园林行业科技、产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根据城市总体规划，会同城市规划部门编制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和城市绿线的划定，负责落实城市建设中的绿色图章制度；负责城市规划区内临时占用绿地的管理工作。

（十一）指导各县（市、区）的城市管理和城市综合执法工作，对全市的市容环境卫生、城市园林绿化实施行业管理，业务指导。

（十二）负责全市市容环境卫生、城市园林绿化、市政公用、环境保护、市场监管、公安交通、文化（新闻出版）、水务管理、城乡建设领域等行业有关城市综合执法工作。集中行使下列行政处罚权：

1.城市建成区内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2.城市建成区内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3.城市建成区内市政公用、城市道路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与城市管理相关的行政处罚权。

4.城市建成区内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饮食服务业排放油烟污染、使用高音广播喇叭噪声污染、文化娱乐场所边界噪声污染、夜间建筑施工噪声污染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5.城市建成区内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店（市场）外无照经营、无照流动商贩经营行为，擅自设置张贴户外广告行为，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的行政处罚权。

6.城市建成区内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未经主管部门批准在街道上摆摊、堆物或者其他妨碍交通行为，对未经批准擅自挖掘道路、占用道路施工的行政处罚权。

7.城市建成区内文化（新闻出版）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未经批准在店外经营出版物、音像制品行为，以及在街道、广场未取得营业性演出许可举办文化营业性演出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8.城市建成区内水务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的行政处罚权。

9.市政府确定的其他城市管理相关的行政处罚权。

（十三）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

（十四）承担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内设机构 8 个，包括：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本级）、三门峡市城市管理第一、二综合执法支队、三门峡市城市管理第三、四综合执法支队、三门峡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办公室、三门峡市环境卫生管理处、三门峡市亮化照明服务中心、三门峡黄河天鹅湖湿地保护中心、三门峡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单位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8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三门峡市城市管理第一、二综合执法支队、三门峡市城市管理第三、四综合执法支队、三门峡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办公室、三门峡市环境卫生管理处、三门峡市亮化照明服务中心、三门峡黄河天鹅湖湿地保护中心、三门峡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部
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629.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43.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38.45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36.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60.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0,059.1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5,289.2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01.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629.2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629.2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7,629.25	总计	60	17,629.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629.25	17,62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3.36	4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43.36	4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43.36	4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8.45	138.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38.45	138.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38.45	138.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50	93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0.03	88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1	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02	11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7.01	75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6.47	5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6.47	5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0.75	56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75	56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05.75	505.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59.10	10,059.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97.96	2,197.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059.64	1,05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883.06	88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5.26	255.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75.34	67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75.34	67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148.77	7,148.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148.77	7,148.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7.03	3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7.03	3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289.25	5,28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269.84	5,26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3,743.99	3,743.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525.84	1,525.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9.41	19.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9.41	19.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1.84	601.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1.84	601.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1.84	601.84	0.00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629.25	9,884.31	7,744.94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3.36	43.36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43.36	43.36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43.36	43.36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8.45	138.45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38.45	138.45	0.00	0.00	0.00	0.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38.45	138.4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50	914.47	22.03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0.03	880.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1	4.0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02	119.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7.01	757.0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6.47	34.43	22.03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6.47	34.43	22.03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0.75	560.7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75	560.7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05.75	505.75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59.10	3,881.45	6,177.65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97.96	1,857.97	339.99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059.64	1,059.64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883.06	618.71	264.35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5.26	179.61	75.65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75.34	0.00	675.34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75.34	0.00	675.34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148.77	2,023.49	5,125.28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148.77	2,023.49	5,125.28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7.03	0.00	37.03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7.03	0.00	37.03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289.25	3,743.99	1,545.26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269.84	3,743.99	1,525.84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3,743.99	3,743.99	0.00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525.84	0.00	1,525.84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9.41	0.00	19.41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9.41	0.00	19.4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1.84	601.8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1.84	601.8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1.84	601.84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1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1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629.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	43.36	43.36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138.45	138.45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936.50	936.5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	560.75	560.75	0.00	0.00
	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4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	10,059.10	10,059.10	0.00	0.00
	21		十二、农林水支出	4	5,289.25	5,289.25	0.00	0.00
	3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	0.00	0.00	0.00	0.00
	41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	0.00	0.00	0.00	0.00
	51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	0.00	0.00	0.00	0.00
	61		十六、金融支出	4	0.00	0.00	0.00	0.00
	71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	0.00	0.00	0.00	0.00
	81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	0.00	0.00	0.00	0.00
	9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	601.84	601.84	0.00	0.00
	0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	0.00	0.00	0.00	0.00
	1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	0.00	0.00	0.00	0.00

	2 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 5	0.00	0.00	0.00	0.00
	2 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 6	0.00	0.00	0.00	0.00
	2 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 7	0.00	0.00	0.00	0.00
	2 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 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 7	17,629.25	本年支出合计	5 9	17,629.25	17,629.2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 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 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 9	0.00		6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0	0.00		6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1	0.00		6 3				
总计	3 2	17,629.25	总计	6 4	17,629.25	17,629.2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629.25	9,884.31	7,744.94
205	教育支出	43.36	43.36	0.00
20502	普通教育	43.36	43.36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43.36	43.36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8.45	138.45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38.45	138.45	0.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38.45	138.45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50	914.47	22.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0.03	880.0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1	4.0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02	119.0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7.01	757.01	0.00
20808	抚恤	56.47	34.43	22.03
2080801	死亡抚恤	56.47	34.43	22.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0.75	560.7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75	560.7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00	55.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05.75	505.7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59.10	3,881.45	6,177.6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97.96	1,857.97	339.99
2120101	行政运行	1,059.64	1,059.64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883.06	618.71	264.3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5.26	179.61	75.6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75.34	0.00	675.3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75.34	0.00	675.3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148.77	2,023.49	5,125.2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148.77	2,023.49	5,125.2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7.03	0.00	37.0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7.03	0.00	37.03
213	农林水支出	5,289.25	3,743.99	1,545.26
21302	林业和草原	5,269.84	3,743.99	1,525.84
2130204	事业单位	3,743.99	3,743.99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525.84	0.00	1,525.8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9.41	0.00	19.41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9.41	0.00	19.4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1.84	601.8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1.84	601.8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1.84	601.84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92.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7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346.55	30201	办公费	42.3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382.13	30202	印刷费	2.5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58.8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67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01.24	30205	水费	5.5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6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6.38	30206	电费	44.7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85	30207	邮电费	19.0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8.80	30208	取暖费	0.9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7.6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3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81	30211	差旅费	18.9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1.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99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1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5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26.9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4.3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0.4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1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7.4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9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5.3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71.2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1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06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6			
人员经费合计		9,453.87	公用经费合计					430.4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4.9	0.00	64.4	0.00	64.4	0.5	55.08	0.00	55.08	0.00	55.08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7629.2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919.86 万元，下降 25.14%，主要原因是响应中央八项规定号召，缩减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7629.2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629.25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7629.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884.31 万元，占 56.07%;项目支出 7744.94 万元，占 43.9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7629.2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919.86 万元，下降 25.14%，主要原因是响应中央八项规定号召，缩减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629.2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919.86 万元，下降 25.14%，主要原因是响应中央八项规定号召，缩减开支

（二）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629.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43.36 万元，占 0.2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38.45 万元，占 0.7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36.50 万元，占 5.31%；卫生健康（类）支出 560.75 万元，占 3.18%；城乡社区（类）支出 10059.10 万元，占 57.06%；农林水（类）支出 5289.25 万元，占 30.00%；住房保障（类）支出 601.84 万元，占 3.41%。

（三）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233.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29.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72%。其中：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入人员工资，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发放 2025 年 1 月工资。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13.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0.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

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物业补贴、退休住房补贴未发放。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818.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健康休养费、离退休物业补贴及住房补贴未支付。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10.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7.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4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养老金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27.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7.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4 年系统有职工去世，追加死亡抚恤金；二是按人社局要求，对遗属补助进行调标上涨。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4.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31.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5.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240.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9.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响应中央八项规定要求，缩减支出。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1164.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3.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响应中央八项规定要求，缩减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4.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5.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协管员工资项目经费。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4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5.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7.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追加追加 5 座人行过街天桥亮化、园林城市普查、东风游园、甘棠路（河堤路-虢国路）绿化改造提升等项目资金；二是 2024 年五月五家单位合并至保护中心，其中有新增养护标段专项经费、水资源税等列支在此项内，导致决算数大。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3247.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48.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0.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追加追加城乡环卫一体化 PPP 项目服务费、公园运行维护用水补贴等项目资金；二是 2024 年五家公园合并至保护中心，黄河公园管理中心此项列支合并至保护中心，导致决算数大。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 4 月支付高登云劳动纠纷案件补偿款 37.03 万元。

1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为 4624.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43.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过紧日子的政策节约开支。

1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1282.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5.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3 年结转资金在 2024 年度支出，主要为绿地养护人员工资、珍禽饲养费、设施维修费，决算数增大。

17.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

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市派驻村干部生活补助和市直机关选派驻村干部办公经费。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34.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1.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884.3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453.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430.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单位）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单位）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6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87%。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55.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87%，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6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87%。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55.08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车辆运行保障经费,如车辆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2024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8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差异的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执行公务接待费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2024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无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6.88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61.39 万元，下降 30.96%。主要原因是响应中央八项规定号召，缩减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12.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5.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37.6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31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6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4 辆、其他用车 57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 176 个，共涉及资金 14008.2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80.87%。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无。

组织对 0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无。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 2024 年度综合得分 96.91，重点项目基本完成，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成本指标得分率、产出指标得分率、效益指标得分率、满意度指标得分率都不存在较大偏差，各个指标的综合得分均在 90 及以上。

存在的问题一是 2024 年有部分项目已实施但资金未拨付完，同时根据 2024 年度项目专项资金支出要求，都已完成，但是部分项目资金拨付缓慢，导致部分单位、部门预算执行率较低；二是采购项目结算不及时，造成资金拨付缓慢，同步影响我市营商环境。

今后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保障项目按进度、按时序拨付到位，督促各部门、单位及时组织考核，对完成的业务、工程量及时计量组织验收，严格履行资金拨付手续，尽快完成资金拨付。

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及自评报告。

（三）部门评价结果（如有）。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部门整体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年度部门总目标及主要任务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也是现代化三门峡建设“13561”布局突破成势之年。市城管局树牢为人民管好城市理念，重点围绕“依法、科学、智慧、精细、出彩”，全面提升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慧化水平，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持续提升城市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管理水平，努力打造“净、序、绿、亮、美”城市环境。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聚焦洁净宜居，全面提升环境卫生质量，全面落实垃圾减量排放、规范清运。督促协调城建集团加快 4 座垃圾中转站、10 座公厕、2 座驿站改造提升，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6 月底前完成并试运行，有效利用和安全处置等工作任务，进一步完善餐垃圾收运体系持续提升餐厨垃圾处理率。

2.聚焦规范有序，持续强化城市治理水平。主城区 2024 年创建 10 条以上达标街道，各县(市、区)创建 3 条以上示范街区。各部门建立健全三级网格管理机制，精确、高效开展城市管理执法服务，大力推进城管进社区，各单位探索设立“社区城管工作站”实现城市精细化管理全覆盖。

3.聚焦多彩花园，着力提升园林绿化品质，加快推进生态城

市建设。持续推进“口袋公园”城市绿道建设，全力做好城市园林绿化垃圾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试点，积极申报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星级公园。2024 年，要完成 60 处“拆围植绿”，推进 N 个“口袋公园”，7 公里城市绿道建设。开展百万游客四季赏花活动，邀请社会各界代表亲近自然、游园赏花。各县(市、区)也要因地制宜，积极推进“拆围绿”工作。

4.聚焦魅力诗意，提升路灯亮化品位。全面消除 2004 杆灯杆安全隐患，推动新能源路灯节能改造，打造节能示范点，完成 8 处群众喜爱的微亮化景观建设，扮靓城市夜景。积极发挥“线上三门峡”智慧路灯端口作用，确保群众反映问题顺畅。同时要认真抓好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氛围营造、草花摆放、市容市貌保障等工作。

5.聚焦韧性智慧，倾力提升数字城管效能。要准确把握信息化、数字化、智慧化的发展趋势，6 月底完成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体系建设，6 月底前实现与国家和省级平台联网对接，全市年度案件按期结案率保持在 95%以上。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本年度为扎实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局机关专门部署，成立了主管局长任组长，计财科负责人任副组长，各二级机构负责人任成员的预算管理领导小组。明确由局机关计财科牵头，各二级机构根据其 2024 年度项目预算及实际执行情况，具体实施项目绩效自评，编制绩效自评相关材料，并报

局机关领导审核。

三、综合评价结论

我单位 2024 年度综合得分 96.91，重点项目基本完成，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成本指标得分率、产出指标得分率、效益指标得分率、满意度指标得分率都不存在较大偏差，各个指标的综合得分均在 90 及以上。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及执行情况

部门整体全年预算金额 25445.66 万元，执行金额 18681.42 万元，执行率 73.42%。其中环卫全年预算金额 550.06 万，执行金额 73.81 万元，执行率 13.41%；亮化中心全年预算金额 610.82 万元，执行金额 335.95 万元，预算执行率 55.21%；天鹅湖湿地保护中心全年预算金额 2790.61 万元，执行金额 2211.61 万元，预算执行率 79.25%；园林绿化中心全年预算金额 792.34 万元，执行金额 388.25 万元，预算执行率 49.19%。

2、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 安排科学性

我单位的各个项目预期目标符合国家、省、市委市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市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与单位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项目预算安排合理。

(2) 拨付合规性

我单位 2024 年项目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3）使用规范性

我单位 2024 年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支出情况；不存在挤占支出情况；不存在挪用支出情况；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4）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项目按要求对项目实施绩效管理，编制了绩效目标；新增项目完善了事情绩效评估报告；开展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工作；并使用绩效评价结果来改进工作；对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情况进行了公开。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投入管理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投入管理指标整体完成情况良好，其中工作目标管理存在较小的偏差，预算和财务管理以及绩效管理均较好完成。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工作目标完成情况中、工作任务科学性和绩效指标合理

性以及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均有一定程度的不足，反映出我单位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需进一步增强，工作任务科学性需进一步增强，同时绩效指标设置需更加合理。

2.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单位 2024 年度产出指标都较好完成，各项重点工作都已经有效开展，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3.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履职效益完成情况中社会效益有待提高，需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益，提升市民幸福感、满意度。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1.2024 年有部分项目已实施但资金未拨付完，同时根据 2024 年度项目专项资金支出要求，都已完成，但是部分项目资金拨付缓慢，导致不分单位、部门预算执行率较低，请财政部门及时拨付资金。

2.采购项目结算不及时，造成资金拨付缓慢，同步影响我市营商环境。

（二）改进措施

1.今后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保障项目按进度、按时序拨付到位。

2.督促各部门、单位及时组织考核，对完成的业务、工程量及时计量组织验收，严格履行资金拨付手续，尽快完成资金拨付。

六、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对我单位今年整体绩效自评结果的汇总和分析,我单位将加强项目资金的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建立绩效评价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的机制,确保资金的有效利用。此外,自评结果还用于指导改进工作。同时我单位还依法公开了绩效自评报告,接受社会监督。在官网发布了详细的自评报告,内容包括部门职责、预算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此外,自评结果也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专项报告等形式向社会公开。

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是财政部门 and 预算实施单位要更加重视绩效自评工作,认识并理解绩效管理工作的重大意义,二是通过建立完善的、可操作性强的绩效管理工作制度,促使绩效自评工作有章可循。三是完善指标体系,全面反映绩效水平。四是建议财政部门绩效自评模板为基础,结合地方特色,在准确定位项目绩效目标的前提下,增加完善部分个性化的考评指标,建立更加能全面反映项目绩效的指标自评体系。五是财政部门定期对预算单位进行集中培训,讨论等方法提高相关预算单位绩效业务水平。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表:部门整体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03月								
部门（单位）名称			三门城市城市管理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万元)	部门预算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15127.12	25445.66	18681.42	10	73.42 %	8.16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5127.12	25442.96	18681.42	—	73.42 %	—	
	（3）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紧紧围绕“十四五”规划谋发展，按照住建部提出的“城市更新”工作要求，以“制度化、标准化、精细化”为抓手，实施城市更新行动，补短板强弱项，重新新促提升，树标杆上水平，深入开展城市管理水平大提升活动，力争使城市管理达到全省中等管理水平。			基本完成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环境卫生管理。		制定实施城市环卫保洁标准，探索建立第三方考核评价机制，加强城市环境卫生精细化管理；加强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加快生活垃圾焚烧设施建设；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开展城市清洁行动。		基本完成				
开展井盖专项整治。		完成城市公共区域所有井盖确权建档和专项整治方案的制定，对所有排查统计的井盖统一纳入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完成100%问题井盖的整治任务。		基本完成				
完善数字城管信息系统。		贯彻执行智慧城管建设导则，深入推进数字城管向智慧城管提升，向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转化。加强城管平台规范运行和整合互联，全面达到国家验收标准，推进省、市平台与住建部平台互联互通。		基本完成				
推进垃圾分类工作。		谋划生活垃圾分类立法，制定实施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意见，以加快分类处理设施建设和促进居民分类投放习惯为重点，因地制宜加快城市生活垃圾分类。		基本完成				
加强农村垃圾治理。		持续抓好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和处置体系建设运行，对通过农村垃圾治理省级达标验收的市县，开展跟踪评价。开展小城镇环境卫生、城镇秩序和乡村风貌综合治理。		基本完成				
提升城市园林绿化档次。		完成城市绿线划定和城市绿道规划编制，建设城市园林绿地数字化信息系统；推进城市绿地“联网”工程，提高园林绿化设计水平和绿化品质，突出抓好社区绿化、立体绿化和小游园建设，提升城市建成区绿地率。		基本完成				
改善城市市容市貌。		以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创建为契机，开展市容市貌环境整治专项行动；开展“城市清障”行动；加强城区扬尘治理；加强油烟污染治理；加强城市路灯亮化管理；开展户外广告集中整治；加强车辆停放管理。		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95%	1.5	1.43	-5.00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需进一步增强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95%	1.5	1.43	-5.00	工作任务科学性需进一步增强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95%	1.5	1.43	-5.00	绩效指标设置需更加合理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95%	2	1.96	-2.00	预算编制需进一步完善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90%	1.5	1.5	0.00	
		预算调整率	≤10%	0%	1.5	1.5	0.00	
		结转结余率	≤10%	10%	1.5	1.5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	10%	1.5	1.5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90%	1.5	1.5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5	1.5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5	1.5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5	1.5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5	1.5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5	1.5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2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90%	90%	12.5	12.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履职目标实现率	≥90%	90%	12.5	12.5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市民幸福感提升	95%	20	19	-5.00	需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益，提升市民幸福感和满意度
	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90%	15	15	0.00	
总分					100	96.91		

[illegible]

56	采购更换向青路等道路灯杆项目	30	28.37	94.57%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99.46	否
57	“国庆节”国旗悬挂和灯笼悬挂费用	25	8.4	33.6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93.36	否
58	新增路灯照明	58.33	0	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90	否
59	市区路灯电费及维护费	380	270.44	79.08%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97.91	否
60	结转资金陕州公园亮化项目	20	2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否
61	大岭路天鹅桥亮化工程	10	1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否
62	24年绿地养护、亮化电费及维修费	4	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63	(2023年结转资金) 绿地养护及景点亮化项目	10	10	100%	100%	54%	100%	100%	100%	95.41	否
64	(黄河公园管理中心) 非税返还—养护亮化及景点亮化资金	12	0	0.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65	(黄河公园管理中心) 绿地养护及景点亮化项目	119.77	79.73	66.57%	100%	52%	100%	100%	100%	91.85	否
66	(黄河公园管理中心2023结转资金) 绿地养护及景点亮化项目	112	105.92	94.57%	100%	100%	100%	100%	100%	99.46	否
67	(涧河公园管理中心) 绿化养护管理及亮化电费	129.99	77.18	59.37%	100%	46%	100%	100%	100%	90.5	否
68	(涧河公园管理中心2023结转资金) 绿化养护管理及亮化电费	162.39	129.1	79.50%	100%	100%	100%	100%	100%	97.95	否
69	(陕州公园管理中心) 非税返还-绿地养护费	3.57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70	(陕州公园管理中心) 绿地养护、亮化电费及维修费	32.4	20.69	63.86%	100%	100%	100%	100%	100%	96.39	否
71	(湿地公园管理中心) 绿化养护、亮化电费及维修费	143.08	52.88	36.96%	100%	74%	100%	100%	100%	91.07	否
72	(湿地公园管理中心2023结转资金) 绿化养护、亮化电费及维修费	165	154.19	93.45%	100%	94%	100%	100%	100%	98.69	否
73	(中日友好园管理中心) 亮化电费及维修费	6.96	4.96	71.26%	100%	100%	100%	100%	100%	97.13	否
74	(中日友好园管理中心) 零星绿化费	4.99	2.51	50.30%	100%	90%	100%	100%	100%	94.02	否
75	(中日友好园管理中心) 绿地养护管理费	25.41	5.56	21.88%	100%	100%	100%	100%	100%	92.19	否
76	2024年绿地养护管理费	11.84	6.23	52.62%	100%	100%	100%	100%	100%	95.26	否
77	黄河公园绿地养护及景点亮化项目	185.7	139.55	75.15%	100%	73%	100%	100%	100%	94.79	否
78	结转2023年非税返还--绿地养护管理费	1.5	1.5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79	结转2023年零星绿化费	3	3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80	结转2023年绿地养护管理费	3.8	3.71	97.63%	100%	100%	100%	100%	100%	99.76	否
81	亮化电费及维修费	1.04	1.0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82	零星绿化费	1.01	1.0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83	绿地养护费 (2023年结转资金)	8	8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84	绿化养护、亮化电费及维修费	241.92	241.92	100%	100%	78%	100%	100%	100%	97.82	否

[illegible]

114	(湿地公园管理中心) 代管户-财政社保基金见习生财政补贴	9.62	8.32	86.49%	100%	86%	100%	100%	100%	97.3	否
115	(湿地公园管理中心) 代管户-园区水电费	14.63	14.61	99.86%	100%	100%	100%	100%	100%	99.98	否
116	(涧河公园管理中心) 代管户-退商户外电押金	3.5	3.5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17	(涧河公园管理中心) 代管户-园区水电费	14.74	14.7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18	(黄河公园管理中心) 代管户-财政社保基金见习生财政补贴	17.05	11.47	67.27%	100%	100%	100%	100%	100%	96.73	否
119	(黄河公园管理中心) 代管户-园区电费	9.94	9.93	99.90%	100%	100%	100%	100%	100%	99.99	否
120	代管资金3月(原绿化处)	5.5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121	动物饲养费(非税)(原人民公园)	26.78	17.34	0.6475	95%	80%	98%	95%	98%	91.36	否
122	动物饲养费(原人民公园)	38	25.7	0.6763	95%	100%	99%	95%	9700%	94.01	否
123	非税返还—绿化养护及护栏维修(原绿化处)	2.2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124	甘棠路(河堤路-虢国路)绿化改造提升工程(原绿化处)	59	35	0.5932	100%	100%	100%	100%	100%	95.93	否
125	公园运行维护、用水补贴经费(原虢国公园)	81.61	41.32	0.5063	100%	100%	100%	100%	100%	95.06	否
126	公园运行维护、用水补贴经费(原人民公园)	62.96	37.26	0.5918	90%	99%	98%	100%	100%	93.29	否
127	节假日摆花(原绿化处)	1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128	亮化电费及维修费(原人民公园)	3.84	3.5	0.9115	90%	100%	99%	97%	97%	95.89	否
129	绿地养护费(非税)(原人民公园)	16.07	5.84	0.3634	95%	90%	100%	100%	99%	91.49	否
130	绿化养护及护栏维护-非税返还(2022年结转)(原绿化处)	0.7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131	绿化养护及护栏维修(原绿化处)	55.42	31.52	0.5687	100%	100%	100%	100%	100%	95.69	否
132	丧葬抚恤金第三批1	8.81	8.81	1	90%	100%	100%	100%	100%	98	否
133	市区行道树修剪及支撑	16.76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134	新增园林绿化	82.25	9.83	0.1195	100%	100%	100%	100%	100%	91.2	否
135	杨絮、柳絮治理	13.24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136	公园运行维护、用水补贴经费	113	31.39	0.2778	100%	100%	100%	100%	100%	92.78	否
137	虢国公园绿地苗木赔偿、补建项目	13	13	1	100%	9%	100%	100%	100%	90.89	否
138	亮化电费及绿地养护费	9.56	9.56	1	90%	100%	91%	98%	100%	94.4	否
139	甘棠路(河堤路-虢国路)绿化改造提升项目	21	21	1	90%	100%	100%	100%	88%	97.38	否
140	绿化养护及护栏维修	20.71	20.71	1	85%	100%	100%	100%	100%	97	否

141	三门峡市绿化工程管理处东风游园改造提升项目	10	10	1	80%	100%	100%	100%	100%	96	否
142	第一批丧葬费等补助（丧葬抚恤金）	6.93	6.93	1	90%	100%	98%	95%	100%	96.15	否
143	动物饲养费	10	10	1	90%	80%	99%	95%	97%	94.25	否
144	公园运行维护、用水补贴经费	107	44.04	0.4116	100%	100%	100%	100%	100%	94.12	否
145	结转2023年动物饲养费	5	5	1	90%	100%	98%	93%	97%	95.68	否
146	结转2023年亮化电费及维修费	2	2	1	100%	100%	99%	97%	97%	96.77	否